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

內幕消息 附屬公司預計業績

本公告由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於本公告日期，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山東東岳有機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東岳硅材」，股票代碼：300821.SZ)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有關其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預計財務業績預告(「預告」)。預告稱(其中包括)東岳硅材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歸屬於其股東的淨利潤預計為盈利6,200萬元至6,800萬元；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預計為盈利6,600萬元至7,200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可透過www.szse.cn查閱。

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預告是依據東岳硅材的內部管理記錄而編製，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按照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審計或審閱。本公司希望在此指出，預告中所載東岳硅材的業績可能未必反映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上半年，本公司集中轉讓、退出了房地產開發業務，以更好聚焦主業及回收資金，預期對業績造成一次性影響。目前本集團的半年度審閱工作仍在進行中，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考將於2024年8月下旬發布的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業績公告。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不應過份依賴該等資料。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國，2024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建宏先生、王維東先生、張哲峰先生及鍾德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良輝先生、楊曉勇先生及馬志忠先生。